

#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60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游佳靜  
電話：(03)9251000-1412  
電子郵件：wingyou@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市負郭路21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0990071374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收文  
民國99年5月21日字第117號  
1年✓5年 永久保存

主旨：有關通過99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應考人擬參加教師甄試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99年5月20日台中(二)字第0990086499號函辦理。
- 二、旨揭檢定考試業於本(99)年4月8日放榜，榜單公告於該檢定考試專屬網站(<http://tft.tcte.edu.tw>)，教師證書刻正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辦理核發作業。
- 三、為兼顧應考人於教師證書核發期間參加教師甄試之需求，貴校於辦理教師甄試時，請同意應考人得先以旨揭檢定考試及格證明(如及格成績單)暨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切結報名。
- 四、另為避免影響以切結方式甄試錄取人員於學年開始獲聘之權益，案內切結期間以本年7月31日前為限。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小學、宜蘭縣私立中道高級中學附設小學部

副本：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本府教育處

# 縣長 林聰賢

撥：1. 公告於網站並  
專函知國中各校。

2. 存查。

總幹事 楊家瑋

理事長 鄭嘉偉

0525